

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

敬啟者：

陸運會家長通知書

本校第十屆運動會將定於 2014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一)及 9 月 16 日(星期二)舉行，是次活動旨在增加同學們對體育運動的興趣、培養其體育精神及促進身體健康。是次運動會乃本校學習活動，同學的參與表現將計算在體育科成績之一，所有同學均須出席。有關運動會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 9 月 15 及 16 日於元朗大球場，上午 8 時 05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
同學須自行到達元朗大球場集合，運動場的正門將關上，同學需由七號閘進出（七號閘在元朗泳池及元朗大球場之間的通道）。

服 裝：

所以同學必須穿著整齊本校運動服到運動場。

午膳安排：

是日中一至中二學生將在運動場內午膳，學生可向飯商訂購午膳、自備午膳或家長於 11:30am 前把午膳送到運動場的七號閘（正門將關上）。

特別措施：

1. 倘若當天只下微雨，陸運會將照常舉行。如陸運會進行期間，天氣突然轉壞，校方會中止陸運會，並安排學生自行回家。
2. 倘若陸運會當天七時正後懸掛三號颱風信號或黃色暴雨警告，則當天仍須照常回校上課（家長需留意天文台發出之最新天氣消息）。如有問題可於當天早上致電回校查詢。
3. 倘若陸運會當天早上七時正後懸掛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，則當天的比賽將會取消，並順延至另行通告的日子。（家長需留意天文台發出之最新天氣消息）

參觀安排

誠邀家長出席參觀決賽日 16/9(二)的 2x100 米親子接力比賽(2:00-3:00pm)、四社啦啦隊比賽及陸運會頒獎禮(3:00-4:30pm)。

陸運會翌日補假安排

本校定於 2014 年 9 月 17 日 (星期三)是本校陸運會翌日假期，所有學生在該日不用上課，敬請家長留意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校長

柳子權 謹啟

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

回 條

通告編號 01/006/2014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陸運會之一切安排。現覆如下：

* 本人將會出席參觀 9 月 16 日的四社啦啦隊比賽及陸運會頒獎禮。

本人將會參加 9 月 16 日之 2x100 米親子接力比賽。聯絡電話：_____

本人未能出席參觀及參加 9 月 16 日的活動。

此覆

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校長

家長簽名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()

*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

二零一四年九月____日

陸運會備忘

運動會當日乃是上課天，雖然地點、時間、衣著等有特別安排，但各學生切記於當日仍須以學生規約作為行為指標。

1. 集合:

- 1.1. 日期及地點：2014年9月15日(星期一)及2014年9月16日(星期二)於元朗大球場。
- 1.2. 時間：8:05am-4:30pm。
- 1.3. 學生須自行到達元朗大球場集合，運動場的正門將關上，學生需由七號閘進出(在元朗泳池及元朗大球場之間的通道)。
- 1.4. 學生於陸運會完結後自行回家。
- 1.5. 學生缺席/遲到跟上課日一樣處理。
- 1.6. 學生未經校方批准，不得擅自離開運動場。

2. 服裝:

- 2.1. 學生必須穿著本校運動套裝，運動鞋以白色為主，釘鞋顏色則不限。

3. 攜帶物品:

- 3.1. 學生必須帶備學生証/學生手冊。
- 3.2. 請勿攜帶與當天學習無關的物品(例如:香口膠、MP3、遊戲機、漫畫雜誌...等)

4. 小息及午膳:

- 4.1. 看台學生若有需要使用洗手間及小食部，請帶備學生証到出口向培育組老師登記。
- 4.2. 學生每天上午3次及下午2次進出洗手間及小食部，每次使用時間為15分鐘。
- 4.3. 鼓勵學生有足夠休息及進食早餐，以備足夠體力參與比賽。
- 4.4. 看台不准進食及有味飲料。
- 4.5. 學生需保持看台上清潔，弄污地方者需於放學後留在看台清潔地方。
- 4.6. 午膳時間：12:00-1:00pm
- 4.7. 午膳安排：向飯商訂購午膳/自備午膳/家長於11:30am前把午膳送到運動場的七號閘(正門將關上)。
- 4.8. 中一至三學生必須於運動場進行午膳。

5. 活動場地:

- 5.1. 各學生必須在自己所屬社範圍內觀賽，如有發現學生到別社逗留則屬違規。

6. 安全守則

- 6.1. 不能隨便進入草地及跑道
- 6.2. 足夠熱身及保暖
- 6.3. 鼓勵穿著釘鞋比賽

7. 惡劣天氣

- 7.1. 倘若當天只下微雨，陸運會將照常舉行。如陸運會進行期間，天氣突然轉壞，校方會中止陸運會，並安排學生自行回家。
- 7.2. 倘若陸運會當天七時正後懸掛三號或以下颱風訊號、黃色暴雨警告、雷暴警告及空氣污染指數200以上，則當天仍須照常回校上課(家長需留意天文台發出之最新天氣消息)。如有問題可於當天早上致電回校查詢。
- 7.3. 倘若陸運會當天早上七時正後懸掛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，則當天的比賽將會取消，並順延至另行通告的日子。(家長需留意天文台發出之最新天氣消息)

運動員須知

1. 體育科成績

- 1.1 是次運動會乃本校學習活動，學生的參與表現將計算在體育科成績之一，所有學生均須出席。

2. 運動道德: 全力以赴，自我完善

- 2.1. 已報名參加各項比賽的學生如未有報到比賽，又沒有合理的解釋，則會在社分中扣2分，並要出席體育課補償活動；
- 2.2. 但學生能出示醫生紙/家長信則可於當天 9:00am 前到記錄室向林佩琮老師申請請假，而將不會扣分；
- 2.3. 如運動員在比賽進行中感到不適，應即停止，並向負責該項比賽的教師報告。

3. 場地使用:

- 3.1. 所有徑賽運動員必須先到比賽起點附近之召集處點名，然後依指示帶領上線，而田賽運動員必須在該項比賽地點報到。
- 3.2. 運動員須在所參加項目之三次召集時間內報到，如在最後召集時不到者，作棄權論。
- 3.3. 學生如無必要請勿逗留在比賽場地，比賽完成應立即返回看台。
- 3.4. 切勿踐踏中央草地，有關工作人員除外。
- 3.5. 運動員不得擅取器械及用具來嬉戲。

4. 服裝:

- 4.1. 運動員必須穿著整齊本校運動服裝出賽
- 4.2. 運動員必須穿著運動鞋參加比賽
- 4.3. 運動員必須配帶號碼布
- 4.4. 班際接力賽可穿著班衫出賽，但參賽同學必須一致服飾
- 4.5. 號碼布有問題請到司令台找林佩琮老師，(若補領號碼布，每人次須繳交\$2 行政費)

5. 學生工作人員及裁判員:

- 5.1. 要守時、認真、有禮貌及不偏私
- 5.2. 到器材室與負責老師一起取所需器材
- 5.3. 完成裁判工作記緊交還文具及有關記錄表回記錄室
- 5.4. 器材交回器材室
- 5.5. 不得擅取器械及用具來嬉戲

6. 請假: 運動員如遇有同一時間參加兩項比賽之處理辦法如下:

- 6.1. 學生遇有因田賽和徑賽同時進行，必須先向田賽裁判老師請假，並試擲3次，再到徑賽場地報到。在完成徑賽賽事後，請即返回田賽場地向老師查詢決賽名單，並繼續進行餘下的決賽賽事

7. 如有任何問題，可向以下老師查詢

- 7.1. 田項—李裕庭老師
- 7.2. 徑項—鮑世賢老師
- 7.3. 司令台—林佩琮老師
- 7.4. 啦啦隊—李裕庭老師
- 7.5. 大會不設上訴，所有審決由總裁判作最後決定

8. 學生必須於賽事前做足熱身運動，天氣寒冷時尤其需要注意。